****关于2022年天津市专利奖申报的通知****

各位老师：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实施《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（2021-2035年）》和《“十四五”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》，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，鼓励和表彰为技术（设计）创新及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专利权人和发明人（设计人），根据《天津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开展天津市专利奖2022年申报工作的通知》决定开展天津市专利奖2022年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第一专利权人为南开大学。

（二）参评专利应为授权一年以上（授权公告日为2021年4月1日前）且保持有效的发明、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（不含国防专利、保密专利）；

（三）参评专利权利稳定，不存在专利权属纠纷；

（四）参评专利为单项专利，不得将多项专利组合申报；

（五）参评专利技术水平高或设计新颖，并已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；

    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申报天津市专利奖：

（一）参评专利已获得中国专利奖或天津市专利奖的；

（二）参评专利申报往届天津市专利奖未获奖，且实施效果无新的实质性进展的；

（三）专利权人严重失信的。

二、申报名额分配

（一）按照通知，我校可推荐申报4项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，2项外观设计专利。

（二） 天津市专利创业奖参评专利,由天津市知识产权创新创业发明与设计大赛组委会统一推荐申报。

三、报送材料及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材料

1.《天津市专利奖申报书》（见附件1）；

2.附件材料

（1）专利授权公告文本；

（2）项目图片、照片；

（3）能证明经济效益、专利运用与保护、社会效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。（如：相关合同、财务部门盖章的效益证明、审计报告、项目应用报告、专利质押登记证明、省部级奖励证书、专利制度、专利纠纷判决、专利保险保单、系列专利申请及国际申请明细等）。

电子版包含申报书电子版（word文档）及附件电子版（附件目录及所有附件材料应扫描后嵌入一个pdf文档报送），分别以“专利号+申报书”、“专利号+附件”命名（如：ZL2020\*\*\*\*\*\*\*\*.\*+申报书、ZL2020\*\*\*\*\*\*\*\*.\*+附件）。附件材料大小不得超过20M。

1. 申报时间及要求

由于申报材料需进行网上系统填报，请有意申报的老师于5月31日前将项目电子版材料及相关信息发送至邮箱zscq@nankai.edu.cn，纸件材料于6月10日前报送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（津南业务西楼445室）。逾期不再接收。

联系人：郎宇鹏,李佳

电话：022-85358454

附件：1.天津市专利奖申报书

2.推荐函

专利和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

2022年4月29日